证券代码：300418　　证券简称：昆仑万维　　公告编号：2016-189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15 年 11 月 16 日，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仑万维”或“公司”）以全资子公司 Kunlun Group Limited（昆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仑香港”）作为投资主体与米投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米投科技”）签署《股东协议》等协议，昆仑香港以货币方式向米投科技投资总计 93,000,000 元人民币。（具体请见公告“2015-123”）。之后因为米投科技搭建了 VIE 结构，公司持有米投科技的股份转移到开曼公司 YANGQIANGUAN LIMITED（以下简称“洋钱罐”）。

公司拟将昆仑香港持有的 YANGQIANGUAN LIMITED 59,700,000 股股权以 14,805.6 万元的对价全部转让给 Keeneyes Future Holding Inc（以下简称“KFH”）。

因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周亚辉先生担任 KFH 唯一股东及董事，KFH 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核查意见后，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Keeneyes Future Holding Inc：是一家于2016年7月14日在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注册资金5万美元，周亚辉先生担任KFH唯一股东及董事。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称：YANGQIANGUAN LIMITED

法定代表人：刘永延

注册地址：Sertus Chambers, P.O. Box 2547, Cass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注册资金：5 万美元

成立时间：2016 年 4 月 19 日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洋钱罐致力于帮助国内有资产管理需求的白领，构建一个安全稳健、透明高效的全球资产配置平台，借助领先的互联网技术和专业的国际金融背景，让投资者享受到高端私人银行定制服务的同时，轻松获得全球最高收益的投资机会，实现个人资产的保值和增值。

公司核心团队由硅谷互联网精英和华尔街金融专家组成，金融团队成员有近 20 年的金融投资及风险把控经验，技术团队拥有 Facebook、Google、Apple、Microsoft、Oracle、腾讯、百度、360、网易等国内外顶级互联网企业多款产品的研发经验。

标的内容及权属：59,700,000 股普通股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主要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比例
1	Happy Happy Go Limited	46.8%
2	Yangqianguan Holding Limited	28.3%
3	Yangqiandai Limited	5%
4	Kunlun Group Limited	19.9%
	合计	100%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洋钱罐的财务情况如下：（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03,118,612.96
负债总额	63,784,551.08
应收款项总额	32,829,262.51

净资产	39,334,061.88
营业收入	36,004,345.52
营业利润	-37,382,352.76
净利润	-37,382,415.25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股权转让对价是公司与KFH协商一致的结果。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昆仑香港同意，将持有的洋钱罐 59, 700, 000 股股权转让给 KFH。双方一致同意上述股权的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14,805.6 万元，并在协议签署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未来将集中精力做好网络游戏全球发行、软件商店主业，拟不再将互联网金融业务作为主业，因此公司决定出售洋钱罐的股权。

本次关联交易，公司以 14,805.6 万元转让持有的洋钱罐股权，本次转让预计产生投资收益 5,552.1 万元，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业绩和股东回报。此外，本次关联交易有益于公司的现金流动性，提升了公司的运营能力。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除公司与关联方KFH共同对外投资外，2016年年初至披露日，连同本次交易，公司与关联方KFH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4,805.6万元。

八、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李凤玲先生、罗建北女士、赵保卿先生对上述关联交易协议事项进行了确认，并认真审核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此次关联交易合作条款按照市场交易原则合理协商而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周亚辉实行回避原则，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该等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和公司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不构成不利影响，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交易。

上述关联交易尚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作为昆仑万维的保荐机构，经核查，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认为：

昆仑万维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周亚辉回避表决），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确认，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中金公司作为保荐机构，对昆仑万维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3、《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洋钱罐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七日